

新郑市新建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新建办〔2014〕86号

关于开展“无邪教创建示范工程”活动 工 作 方 案

各社区居委会、各有关部门：

为认真贯彻中央、省、郑州市及新郑市有关指示精神和要求，切实做好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经办事处研究从即日起至2015年年底开展为期两年的“百县千乡万村无邪教创建示范工程”活动，根据市委政法委要求，现制订《新郑市新建路街道办事处开展“无邪教创建示范工程”活动方案》，望各部门结合实际情况，认真组织实施。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为宗旨，以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铲除邪教组织产生的土壤、有效防止法轮功等邪教组织的滋生蔓延为着力点，把

防范和处理邪教的各项奋斗目标、任务、措施和责任落到实处，在办事处普遍开展创建“无邪教街道、社区”活动，实现街道、社区无法轮功等各种邪教组织的活动，引导人民群众走健康科学、积极向上的生活方式，为人民群众创建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维护社会政治大局的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二、工作目标和任务

在办事处 6 个居委会全面开展创建“无邪教街道、社区”工作，以办事处各社区年内彻底实现无邪教组织及其活动为总目标。今年争创“无邪教创建”示范街道和一个“无邪教创建”示范社区。目前尚未出现邪教组织活动的社区，要采取各种措施巩固成果，千方百计保一方净土；已有邪教组织活动的社区要全面落实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的各项措施，明确责任，有力遏制邪教组织活动，通过宣传教育，严密防范、严厉打击等手段，取缔辖区内的各种邪教组织。

三、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领导，成立新建路街道办事处创建“无邪教街道、社区”工作领导组。

指挥长：赵敏祥

组 长：秦书军

副组长：郑长江 李三红 苏永民 陶 磊

潘刘邦 侯自玉 郭瑞峰 郑记州

成 员：李诺旺 任晓莉 周永杰 史晓娟

申秀清 白永安 林 洁 闫贵宝
 苏建富 范建梅 胡智敏 李国庆
 时文举 张新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办事处综治办，郑记州兼任办公室主任，张新杰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具体负责督促检查、综合协调等工作。

四、措施和方法步骤

(一)动员部署，广泛发动。11月底前各社区、单位要层层召开动员会，安排部署，明确任务，落实责任，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创建“无邪教街道、社区”工作的重要意义，充分发挥公安派出所的主力军作用，广泛动员群众参与创建工作。

(二)过细排查，摸清底数。摸清底数是创建工作的前提。办事处综治办、各居委会、单位要集中人员，集中力量，集中时间，全面开展一次调查摸底，逐人逐户逐社区进行调查，不留死角，不漏一人。通过调查，全面掌握情况，彻底搞清哪些社区有邪教组织及邪教组织活动，都是什么邪教组织，其骨干成员及参与人员有哪些，活动情况如何。对排查出的情况要认真登记，建立档案，并及时上报。

(三)抓住重点，落实措施。对于摸底调查后确实不存在邪教组织的社区，要采取有效措施巩固成果。一是开展经常性的调研工作，随时掌握周边邪教组织对社区的影响，及时作出部署；二是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工作，增强

群众自觉抵制邪教的能力；三是采取措施防止邪教波及进入本社区。

社区要全面落实打击、宣传、帮教、防范等创建措施。

1、深挖细查，及时发现、打击和取缔邪教组织的非法活动。要掌握邪教组织活动的情况和特点，确定骨干分子和参加人员，及时发现新滋生的邪教人员。严厉打击邪教组织的非法活动，坚决摧毁各种邪教的组织体系和活动能量，清理取缔辖区内的邪教组织，深挖邪教组织成员，重点打击骨干分子和捣乱滋事分子，该依法从重处理的决不降格处理。

2、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紧密结合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工作和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开展警示教育工作。同时，还要与“三下乡”、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基层干部培训、党校培训“八荣八耻”以及推广国家体育总局创编的四种健身气功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积极采取张贴宣传画、发放宣传册、文艺活动、电视广播传媒、知识培训等形式，进一步加大反邪教警示教育工作力度，达到让受骗群众脱离邪教和提高识别、抵御邪教的能力。

3、加大防范控制工作力度，严防各类捣乱滋事事件的发生。对未转化人员、反复人员、受过打击处理人员和行迹可疑人员等不放心人员，实行“三包一”、“多包一”监控责任制，做到24小时有力监控；敏感日及国家有重大政治活动期间制订防范控制工作预案，严格控制社会面；加强对广播电视台、通讯等传输线路的巡逻和检查，确保广播

电视的安全播出和通讯线路的安全；充分发挥信息员的作用，发现苗头，掌握第一手信息，妥善处置，防止酿成大的事件。

4、落实帮教措施，降低反复率。对重点人员成立帮教小组，逐人落实帮教措施，开展后续帮教工作，巩固工作成果。

五、验收标准

(一) 经常性的反邪教宣传教育机制健全，社区内群众对邪教识别和抵制能力增强，识别率达 90%以上。

(二) 反邪教基层基础工作扎实，各社区有专门反邪教宣传信息员。

(三) 情况信息工作机制健全，对各种活动发现及时、上报迅速。

(四) 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完善，对已有的邪教组织活动能够及时有效整治，确保无邪教人员、无邪教活动。

(五) 基层组织战斗力增强，积极开展丰富多彩、健康有益的群众性文化活动，能够有效挤压邪教生存空间，铲除邪教滋生土壤，不发生新的邪教滋生蔓延的情况。

六、工作要求

(一)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社区、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创建“无邪教街道、社区”活动的重大意义，把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和重要政治任务来抓。要保持清醒的头脑，加深对同法轮功邪教斗争的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的认识，高度重视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工

作，积极组织有关部门研究对策，进一步统一思想，落实责任，确保创建目标的实现。

(二) 明确责任，搞好协作。各社区要密切配合，协同作战，共同做好创建工作。各社区居委会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充分发动辖区干部群众投入到创建工作中去，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各中小学校要把反邪教知识培训做为一项教学内容纳入教学计划。派出所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对邪教组织的活动发现一起，打击一起，保持打击邪教的高压态势。

(三) 严格信息报告制度。各社区居委会在创建活动中的典型案事例、成功做法和先进经验要及时收集整理上报，同时要及时上报工作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不断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

(四) 做好督查指导、总结交流工作。办事处综治办将派出督查组到各社区、各单位进行督查指导，总结推广经验，验收工作成效，评比先进单位、社区。

